

臺北市大同區玉泉里第14屆里長補選 選舉公報

臺北市大同區玉泉里第14屆里長補選，經定於中華民國113年11月16日(星期六)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舉行投票。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47條規定，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，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，如有不實，由候選人自行負責：

臺北市選舉委員會
臺北市大同區公所
編印

里長候選人

號次-姓名	學歷	經歷	號次-姓名	學歷	經歷
1 張如德	雲林縣正心高中	淡江大學財務金融學系 八方雲集股份有限公司 永樂國小環保志工 玉泉里排舞隊種子教練	2 羅素真	國立台北護理健康大學健康事業管理系學士	1.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(陽明、忠孝、中興院區)、長庚紀念醫院專科護理師 2. 臺北市大同區玉泉里守望相助隊小隊長 3. 臺北市大同區玉泉里社區關懷據點志工 4.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中興院區志工
		政見			政見
 個人資料 出生年月日：58年11月05日 性別：女 出生地：臺灣省雲林縣	懇請玉泉里的好厝邊，由衷希望大家給如德一個服務社區的機會，如德一定秉持著正向思考積極態度來服務玉泉里，衷心期盼我們玉泉里的巷弄環境，生活品質會越來越好。 如德未來將積極推動以下服務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全面規劃基礎建設，暗巷照明改善，巷道交通設施。 ● 關懷長者，低收入戶及弱勢里民，爭取各項補助。 ● 設置獎助學金，鼓勵學子積極向學。 ● 加強里內巡邏，守望相助，維護社區安全，保護里民生命財產安全。 ● 推動里民捐贈弱勢家庭物資發放。 ● 辦理里內各項文藝，旅遊，睦鄰聯誼等活動。 ● 全職里長，守護玉泉里成為安居樂業的優質社區。 如德活力充沛，充滿鬥志，年輕熱情，讓我們一起攜手創造更美好的玉泉里。	 個人資料 出生年月日：47年12月10日 性別：女 出生地：臺灣省南投縣	辦理社區關懷據點 - 提供豐富多元課程，改善長者的生活品質。 打造健康社區 - 定期辦理社區健康篩檢、健康講座、疫苗注射及醫療資源轉介。 協助弱勢族群 - 協助申請補助，提供借食便當，減輕經濟負擔。 促進社區互動 - 推動共餐服務、舉辦睦鄰活動，增強社區凝聚力。 爭取公共建設 - 持續爭取里內各項公共建設，供安全舒適的休閒與運動環境。 加強環境衛生 - 定期加強巷弄消毒與清潔，維護社區健康。	玉泉里，讓素真繼續陪伴您！ 鄭錦泰里長服務成績 ● 南京西路412巷後巷美化 ● 塔城公園增設運動休閒器材 ● 玉泉公園增設運動休閒設施與兒童遊樂設備 ● 港墘仔增設滑輪運動區 ● 肺炎疫情期間成立愛心關懷站發送防疫物資與便當支援醫護與里民 ● 龍門大廈、中規唐寧大廈等3處騎樓地板更新 ● 貴德街14號旁增設夜間照明設備 ● 塔城街50巷增設無障礙空間設施 ● 延平北路66巷等3處增設地下水道設施 ● 玉泉游泳池鄰里回饋方案	 素樸真誠，服務常在 素心待人，真情待里
推薦之政黨 無	推薦之政黨 無				

第4投開票所地點：西寧北路32號【忠孝國中課程研討室】(玉泉里1-6鄰)

第5投開票所地點：西寧北路32號【忠孝國中圖書館】(玉泉里7-15鄰)

投票時間、方式及投票應行注意事項：

一、投票時間：

民國113年11月16日(星期六)上午8時至下午4時止。

二、選舉人資格：

中華民國國民年滿20歲，即民國93年11月16日以前(包括當日)出生，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4個月以上，即民國113年7月16日以前(包括當日)遷入設有戶籍，至民國113年11月15日繼續居住者，有里長選舉投票權。

三、選舉人投票應行注意事項：

(一) 投開票地點：詳見投(開)票所設置地點一覽表。
 (二) 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、印章及投票通知單；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，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，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(如國民身分證選舉人已申請換證但逾期未領新證之民眾，請儘早於投票日前領證，選舉人如國民身

分遺失，請於投票日前儘速向任一戶政事務所申請補發，投票日當天戶政事務所不予受理申請補發)。

(三) 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，逾時不許入場，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，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。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，離開投票所後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。

四、選舉票顏色：

白色。

五、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無效：

- (一) 圈選二人以上。
- (二)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。
- (三) 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。
- (四) 圈後加以塗改。
- (五) 簽名、蓋章、按指印、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。
- (六) 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。
- (七) 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。

(八) 不加圈完全空白。


(九)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。

六、選舉票圈選示範圍如右：

*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蓋選舉票，選舉票「蓋章」或「按指印」，無效。

淨化選風 防止賄選

為淨化選舉風氣，鼓勵檢舉賄選，依法務部訂定「鼓勵檢舉賄選要點」，因檢舉人之檢舉而查獲里長賄選案件，每一檢舉案件給與獎金新臺幣50萬元。如發現賄選情形，請撥打法務部檢舉賄選專線電話：0800-024-099撥通後請按4。

圈選欄	
號次欄	號次
相片欄	相片
候選人姓名欄	姓名
推薦政黨欄	政黨名稱

